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
- 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已有担保余额 67,548.00 万元基础上,预计 2024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秦皇岛华恒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华恒”)、巴彦淖尔华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彦淖尔华恒”)、赤峰智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合计 67,548.00 万元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已有担保余额 67,548.00 万元基础上,为其新增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的担保额度(不含此前担保),具体担保方式与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

合同为准。担保额度可以在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前述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不包括为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在已有担保余额 67,548.00 万元基础上，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为其新增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的担保额度（不含此前担保），具体担保方式与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可以在公司子公司之间进行内部调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在授权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担保余额以单日对外担保最高余额为准，不以发生额重复计算。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拟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主要被担保人情况如下：

（一）秦皇岛华恒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12 日
2. 法定代表人：郭恒华
3.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4. 住所：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沈山路 18 号
5.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丙氨酸产品、食品添加剂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丙氨酸产品加工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销售、租赁；

厂房租赁；生物工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秦皇岛华恒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639.82
净资产	57,647.79
营业收入	57,469.97
净利润	15,293.83

（二）巴彦淖尔华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9年4月28日
2. 法定代表人：唐思青
3.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4.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陕坝镇西郊街
5.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6. 经营范围：氨基酸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食品添加剂的生产、销售；生物工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饲料添加剂、肥料、氨基酸配方肥料、氨基酸植物营养液、复合微生物肥料、生物有机肥、土壤调理剂、氨基酸及衍生物、硫酸铵副产品生产及销售。
7. 巴彦淖尔华恒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5,668.44
净资产	91,384.54
营业收入	87,812.04
净利润	25,286.57

注：以上子公司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计划为公司根据子公司业务需要确定的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实际担保总额和担保范围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和范围，具体内容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系为了确保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并结合目前业务情况进行的额度预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子公司，风险总体可控。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子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有利于提高子公司整体融资效率。

五、本次担保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公司业务顺利开展而做出的合理估计，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综上，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7,548.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预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01%、36.97%。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